中國新訊

編譯:姜璿

2007.4.6

*美國即將於WTO下對中國提出控訴¹,故中國提高對於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美國貿易代表署(U.S. Trade Representative,以下簡稱USTR)官員於年度外 國貿易障礙報告(National Trade Estimate Report on Foreign Trade Barriers,以下 簡稱NTE)之發表記者會上表示,美國將於WTO下控訴中國未能依據WTO規定 提供智慧財產權有效的保護,因為中國針對盜版業者之處罰設定了一定門檻,盜 版業者之營收及利潤需到達一定標準,方會受到刑事處罰。但一般預料美國也會 藉此機會,同時提出GATT及GATS市場進入之相關問題。該NTE中強調,中國 針對盜版案件展開調查之門檻過高,美國及中國其他之貿易伙伴認定此一規定可 能違反TRIPS協定第61條。但中國於本月五號則表示,中國政府已降低門檻至原 來的一半,依新法規定,任何生產超過500片盜版光碟的業者將面臨最高三年以 下的有期徒刑。

*美國眾議員Rangel於NTE發表前呼籲美國政府應對中國採取強烈手段 美國眾議院預算支出委員會(House Ways and Means Committee)之主席 Rangel及其他民主黨議員,於本週NTE發表前,呼籲布希總統應挺身對抗中國之 補貼政策,主張中國之補貼已對美國製造商及鋼業製造商造成嚴重損害。Rangel 等人表示,中國補貼之態樣包含銀行優率貸款、低價能源及出口退稅政策,該些 補貼行為應完整的在WTO下接受審查,或是在其他層級的補貼主管機關下接受 個案審查。然而,消息表示,依據美國鋼業現行獲利狀況,美國將很難於WTO 下證明中國之補貼確實對其鋼業造成嚴重損害。

*美國參議員再次攻擊中國之貨幣政策

美國參議院財務委員會主席Baucus表示,即將出爐之中國貨幣法案與去年之草案十分類似。新法案要求美國財政部檢驗外國貨幣是否有貨幣偏差(Currency misalignment)之情形,而非現行法案下的貨幣操控(Currency manipulation);Baucus認為貨幣偏差審查優於貨幣操控審查,因為前者避免觸及國家政策目的及意圖之爭議問題。除此之外,新法也明確訂定了財政部認定外國貨幣偏差後,應採取之步驟,包含將相關爭議移交至國際貨幣基金(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,IMF),以尋求進一步之解決。(資料來源:Inside U.S. Trade, April.6, 2007)

資料來源: http://www.udn.com/2007/4/11/NEWS/WORLD/WOR1/3798127.shtml

¹ 美國貿易代表於本月 9 日宣布,10 日將向世界貿易組織就中國保護智慧財產不力,以及對圖書和影音產品進口設下的貿易障礙,要求與中國進行兩項解決爭端協商。